

完结版

跟我斗

You died decide

你死定了 II

嘻哈宝贝 著

幸福
离你
很近
……
其实
……



精
百利文地

哈韩星球

羊城晚报 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跟我斗, 你死定了! . 2 / 嘻哈宝贝著. —广州: 羊城晚报出版社,
2006. 9

ISBN 7-80651-525-9

I. 跟... II. 嘻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 5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97162 号

跟我斗, 你死定了! 2

责任编辑: 黄初镇

策划编辑: 曾思求

出版: 羊城晚报出版社 (广州市东风东路 733 号 邮编: 510085)

电话: (020) 87776211-3824

印刷: 恒美印务 (番禺南沙) 有限公司

地址: 广州市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市大道南路 334 号

开本: 880mm×1230mm 1/32

印张: 7

字数: 100 千

版次: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书号: ISBN 7-80651-525-9 / I·46

定价: 25.00 元

版权图书 严禁盗版 违者必究

第一章 爱情的朝圣之路

如果说麦迦是伊斯兰教徒的圣城，
每一位教徒在朝圣的路上都须历经千辛万苦才能修成正果，
那么，在为你祈祷的爱情路上，
我愿意承受所有的苦难，
因为，有你的地方，才是我的圣城。

冬日的下午。寒气轻轻笼罩着白金学园，校园里只剩下三三两两几个身影，最后的几片落叶，夹着寒风，挣脱了光秃秃的树干，寂寞地飘零着，结束了生命，归于大地。我看着窗外早已落了一地的叶子，心里始终像压了一座大山。

想到崔盛基三个字，我的眼睛里像爬满了虫子，无论怎么眨眼试图让眼泪留在眼眶里，可眼泪还是大颗大颗的落了下来，眼前的水雾让一切变得迷蒙起来。我似乎又看到了他那张淡淡的笑脸，纯真无辜得让我心疼。

“病人脑腔里有瘀血，要想恢复记忆，必须动手术把瘀血清除掉。成功率大概是60%，即使手术成功了，也需要一段时间恢复记忆，短则两三个月，长则……”

半年？一年？两年？三年……

盛基，你什么时候才能记起我？一天天看着太阳落下去，总希望第二天太阳升起的时候能听到你叫出我的名字。为什么，总是那么难？

每一天，日子都变得像白开水一样，没有任何色彩，淡而无味。

周末，清晨的阳光透过窗纱暖暖地照在我的脸上。正打算出门，被晨跑回来的承俊哥逮个正着。



“大清早的，赶着去哪？”运动过后的他，黑黑的短发似乎还带着露珠的清爽，朝气蓬勃的样子真让人羡慕，和他一对比，我就显得病恹恹的，真是人比人，气死人。

“我……我去上课……”说完这句话才知道自己撒谎的水平真是差得人神共愤。

“今天是周末。你们老师难道刚从美国回来？”承俊哥一边擦汗一边打量着我，眼神里充满了疑惑和猜测。

“美国？和美国有什么关系？”>_<

“刚从美国回来就有时差啊！笨！不然怎么会叫你们回去上课？”承俊哥敲了一下我的脑袋，一副恨铁不成钢的痛心模样。

“这个……”我承认，我不会撒谎，心虚的表情已经写在脸上了，滚烫滚烫的，都可以在上面煎个鸡蛋给他当早饭了。

“是去医院吧？”原以为他只是学习成绩超好的一个书呆子，没想到，还是个可以看穿心思的心理医生。我就像个被当场识破的小偷，而且还是人赃并获，真恨不得在地上挖个洞钻进去。

“甜儿，不要再去了，好吗？”720度大扭转的温柔嗓音让我猝不及防，我看着他眼睛突然不知该望哪个方向，只好用无声的抗议表明了立场。承俊哥一向很善解人意的，为什么今天会这个样子？

“其实……由于……”承俊哥欲言又止，一点都不像平时的样子。

“哦？什么？”我再次看进他的眼睛，里面有一张憔悴不堪的脸，和那双明亮的眼睛形成了强烈的反差，什么时候我开始变得像个没睡醒的游魂？

“算了，现在还不是时候，以后再告诉你。”说完，他转身上楼，把我一个人留在门口，出也不是，进也不是。他说的到底是什么事呢？依稀记得，刚开学时，他就劝我不要和盛基走得太近，他不太喜欢盛基，可是，事情都过去好一段时间了，怎么还会这样？

我一边想一边习惯性地往外走，直到飕飕的寒风灌进脖子里，才意识到我已经穿过了花园走出了大门，正向公交车站走去。

承俊哥猜错了，我并不是要去医院，虽然今天是盛基动手术的日子，但是还有更重要的事情等着我去做。

走下家门口那个又长又陡的小山坡，拐过一个十字路口，便是77路公交车站。这个车站我只来过一次，因为崔盛基告诉我，77路是最长的公交线路，我不相信，于是我们打赌，谁输了要答应对方一个要求。

那一天，是我们交往的第十天吧？那天秋高气爽，阳光透过稀疏的叶子，细碎地撒在我们身上，空气里都流动着淡淡的清甜。盛基站在站牌底下，左手拉着我，右手点着站牌上的小字，一个接一个地数着上面的站名——一共44个。

“嘿嘿，泰山，你输了。”他胜利的笑容在那天的阳光里显得格外灿烂。

“好吧，我答应你的要求。”

“我还没说呢……一点成就感都没有。”他撇撇嘴，一脸的不满。

“那我应该怎么样？”

“你应该说，哎哟，盛基，你好厉害哦，我好崇拜你哦~~”一边说他还一边双手合十放在胸前，做出花痴的样子。我在一旁做呕吐状。

“好吧好吧。”我按他的恶心样子COPY了一次，虽然只是初秋，我的汗毛还是一根根竖了起来。

“那你答应我，永远都不要离开我。”

“万一你把我气走了呢？”我还故意把“气”字延长了半拍。

“那你走好了。”◎.◎过分！连挽留的话都不说一句，即使只是假惺惺的挽留都不愿意配合，崔盛基是个大笨蛋！超级超级大笨

蛋！我在心里骂了他无数遍。心中的沮丧无法掩饰，脸上怎么也挤不出一些柔和的线条。

看见我失落的样子，他倒是幸灾乐祸地笑了。

“你个大路痴！就算你走，最远也只敢坐 77 路公交车，坐到终点站。”他又敲了一下我的脑袋，然后笑得一点也不留情面。_-|||
“我去终点站把你抓回来就行了。笨蛋！”

“真的吗？”

……

我站在站牌下，想到那天的事情忍不住笑出声来，就像发生在昨天，可是现在，什么都不一样了……盛基还躺在医院里，不知道他还能不能记起那天他说的话……

那天，我还偷偷记下了终点站的名字——大德寺。至善老师说过，大德寺许愿最灵。我一直在想，什么时候能和盛基一起去许愿，希望他不会惹我生气，那我也就不用一个人坐 77 路到终点，等他来找我……可惜，我的愿望还没来得及实现。

现在要到终点站的，只有我一个人。

远远就看见了 77 路车缓缓开过来，上车前，我再次检查了一下包包，干粮、水、许愿纸、香烛……心里把同样的愿望再默念了一遍。

车上的人很少，只有几个裹得像粽子似的中年阿姨。这么冷的早晨，大概不会有什么人会到郊区去喝西北风。我一口一口把干粮吃完，看着窗外的景色逐渐变得陌生，渐渐离开了繁华的市区，驶入颠簸的山路，最后停在山脚下的终点站。

印象中那么长还没坐过那么长时间的公交车，一个半小时的车程，晃得我分不清东西南北，尤其是最后的那段山路，我吃下去的东西就像坐了过山车，把胃撞得生疼。一下车，被山风一吹，我不禁打了个哆嗦，胃里一阵翻江倒海，终于忍不住吐得一塌糊涂，五脏六腑都搬了家似的。勉强直起腰，抬头便看见了山腰上的寺

庙，在缭绕的山雾中显得庄严、肃穆。

盛基，这次我不和你打赌了，我已经亲自证明了 77 路的确是最长的一条公交线。

深呼吸，我打起了精神。为了盛基，要加油！

满山的银杏，一片金黄，其中点缀着火红火红的枫叶，层层叠叠，在晨光中宛如一幅精致的油画。山边有一条小路，干净的石阶一直向上延伸，拐了一个弯，便消失在树丛里。路口有一个小木牌，简单地写着“大德寺”。

沿着台阶一直向上走，路旁时时有伸出来的树枝，叶子上还滚动着透明的露珠。盛基，什么时候我们可以一起来看看？想到了盛基，我不由地加快了脚步，我提醒自己，宋甜儿，你是来许愿的，要抓紧时间。

滴滴滴——滴滴—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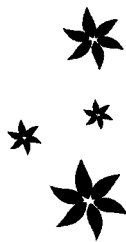
短信的声音在寂静的山林里显得好突兀，“甜儿，你死到哪儿去了？盛基进手术室了，你怎么还没来？”看短信都知道真美已经气急败坏。盛基，原谅我这个时候不能在你身边，当你醒来时，我一定会在你身边的。

我加快了脚步，我要他醒来时能看到我，叫出我的名字。

转了个弯，刚想给真美发短信，却发现手机没信号，任我怎么摇动，放在任何一个位置，都显示“发送失败”。该死！关键时刻总是没信号！

破手机烂手机垃圾手机！我骂了一通后就把手手机扔进包里，懒得浪费口水了，还是留点力气继续爬山比较实际。

爬到山顶，终于站在了大德寺的门槛上。费了九牛二虎之力，背后湿了一大片，阵阵冷风吹来，我忍不住打了个寒颤。我看了看手里的许愿纸，上面的愿望因为手心沁出的汗水变得有点模糊了，墨水印在了我手心上，斑斑驳驳。虽然字迹已经模糊了，可是心里



的愿望却依然清晰。

香烛缭绕，檀香味氤氲在空气中，点点的火光忽明忽暗。我虔诚地跪在了菩萨前，双手合十，手心里依旧是那张湿润的许愿纸。但愿菩萨会听到我的愿望。我闭上了眼睛，诚心诚意地祈祷。

“宋甜儿？”恍惚中，我似乎听到有人在叫我的名字。睁开眼，看见的是一张熟悉的脸。欣喜之余，更多的是惊讶。

“啊！闵诛，你怎么也在这里？”来庙里能干什么？我问得真多余。——他没有回答我，只是转过头，继续祈祷。

许完愿，我拿过签筒准备求签。心里忐忑不安，呼吸几乎停止。

我看了闵诛一眼，企图从他那得到一点支持，我害怕签文结果万一……他依旧静静地祈祷，旁若无人。对于我求助的眼神，无动于衷。算了，那么COOL的人，还是不要打扰他吧。我闭着眼睛硬着头皮摇了好一会，这个过程，漫长得犹如一辈子，心里一直在暗暗祈祷……

我的上帝，我的老天，我的神，保佑盛基吧！

啪啪啦啦……啪啪啦啦……

终于，“咚”的一声，一支签跳了出来，我的心也跟着跳到了嗓子眼。竹签落地的声音惊动了闵诛，我还没做好心理准备，手迟迟不敢伸过去捡起那支小小的竹签。这个时候他却已经伸手捡起了竹签，到门外找解签的师傅。

“67号，上签。夜来幽梦忽还乡。小轩窗，正梳妆。”师傅摇头晃脑，平静地说。看不出喜怒哀乐的表情，真让人难受。尤其是对我和闵诛来说，这支签就像升学考试的试卷那样重要，师傅却那么轻描淡写，太折磨人了。

知道结果后，也来不及听师傅絮絮叨叨地解释，因为光是“上签”两个字就够让人欣慰了。我和闵诛都舒了一口气，一激动，我把钱包里的钱都给了他，只留下了路费。并开心地对他说了声谢谢。

天突然变得好蓝哦，心情好看什么都觉得很顺眼。我对着天空

呼了一口气,笑了。

“原来你还会笑啊?”闵诛淡淡地说,嘴角也扬起了一丝微笑。

被他这么一说,我也意识到脸上的肌肉一直都处于紧张状态,现在终于可以放松了。“不好!几点了?”突然意识到盛基的手术也许快要结束,再不回去就来不及了。

“快 12 点了,走吧。估计盛基这小子睁开眼睛第一个想见的就是你,重色轻友的家伙。”COOL COOL 的闵诛,我们见面的机会不会超过三次,但是他能一眼看穿我心里的想法,这个神秘的男生,到底是一个怎样的人?

急急忙忙往医院赶,当我和他一起出现在医院的时候,手术还没结束,真美和扫把头在走廊的长凳上互相偎依着。看到我和闵诛,他们几乎同时把嘴巴张成了 O 型。“你们怎么会一起来的?”

我刚想开口,愤怒的咆哮声就把我的声音压了下去:“你还来干什么?”用脚指头想想都能猜到是崔爸爸。— — 这么大的手术,他们肯定会在场的,我简直是撞在了枪口上。

“伯父,甜儿只是想来看看盛基。”闵诛试图帮我解释,可是,崔大伯根本什么也听不进去,“闵诛,你给我过来!不许替她说话!”简单的几个字,却有种不可违抗的威慑力。

闵诛抱歉地看了我一眼,并没有走过去,只是保持沉默,不再说话。空气里流淌着消毒药水的味道和淡淡的火药味,有种令人窒息的压抑。手里的许愿纸已被我贴在了大德寺旁边那棵参天的银杏树上,只是,手心里一直保留着那个愿望的温度,我坚信,盛基一定会醒过来,一定会的。我真的很想盛基睁开眼睛时能第一时间看到我,就算被他们打,被骂扫把头我也不在意。

宋甜儿,要坚持住!

时间像凝固了,我无力地靠在墙边,支撑着疲倦的身体,看着那盏红色的手术灯。



盛基,大家都在为你加油,你一定要争气一点哦!

手术室的红灯终于灭了,医生推门出来的声响打破了令人窒息的压抑,大家都焦急地围了上去,打听情况。唯有我和闵洙,相互看了一眼,站在原地,不知所措。

“手术很成功,瘀血已经取出来。”医生的声音不大,在空旷的走廊里,每个人都听得清清楚楚。当然,包括我和闵洙,我们相视而笑,为了我们共同的秘密。“但是记忆的恢复程度怎么样,就要看他醒来后的情况。”大家的笑容又黯淡了下来,分明隐含着一些难以言明的担忧。

盛基,你醒来时能叫出我的名字吗?

麻药的作用还没过,盛基安静地躺在病房里,床前,是一双双焦急关切的眼睛。我隔着病房外面的玻璃窗,看着他那张熟睡的脸,我知道,我是不受欢迎的人,能隔着玻璃窗看到心爱的人,已经是莫大的荣幸了。

“你的脸色看起来怎么比盛基还差?是不是病了?”真美走到了我身边,用手探了探我的额头。我觉得有点累,头有点晕,真美这么一问,我才想起,早上吃的早饭都吐完了,午饭还没吃,肚子里空空的,一直有反胃的感觉。

“灯光作用吧?我怎么可能病了呢?没事没事,只是有点累。”我感激地朝她笑笑,勉强挤出一个笑容,也许我笑得比哭还难看。

“你回去休息吧。崔大伯在,你留在这里好像不太方便……我和成哲在这守着,等崔大伯他们走了就告诉你。放心吧,盛基不会有事的。”

她说得有道理,现在这个样子,万一被盛基看到,肯定又要说我影响市容了。还是先回家,等消息,顺便休息一下,养好精神,等他醒来,展现一个全新的我。^o^

回到家已经筋疲力尽，管家韩嫂一见到我就絮絮叨叨问我去哪了，怎么也没打电话回来，打我手机也打不通。我用“出去”两个字敷衍了事，她却说承俊哥出去找我了，现在都还没回来。

承俊哥怎么今天那么紧张，难道是去医院找我了？心里有点不安。

“野丫头，终于知道回来了。”金奶奶坐在客厅里，边品茶边看电视，头也不抬。

“奶奶，对不起。”我知道，在奶奶面前我不能敷衍了事，她总是那样高高在上，让我无处可逃。— —|||

“韩嫂，打电话叫少爷回来。”奶奶看也没看我一眼，向管家发话。我正想上楼，手机却在这个时候响了起来，赶紧把声音摁掉，趁奶奶还没反应过来迅速溜进房间里。

“到家没？别让坏人趁机给拐跑了……到了发个短信报平安哦。”这段时间，真美他们都把我当成重点保护对象，除了盛基，恐怕最担心的就是我了。忽然觉得，有个朋友真不赖，被人关心的感觉真好，当然，如果盛基能恢复记忆醒来，那就更好了。

正想回短信，却连续收到 6 条短信，此时，手机都可以和轰炸机媲美了。

“甜儿，你在哪？什么时候回来？”

“中午想吃什么菜？让韩嫂去买。”

“快开饭了，早点回来～”

“你在哪？是不是又迷路了？”

“告诉我你的位置，我去接你！”

“给我回电话!!!”

发信人都是承俊哥。刚才在山上没信号，一条短信都收不到，到了医院又被要求关手机，说会影响医疗仪器，直到现在，才看到短信，想到承俊哥出去找我到现在还没回来，心里不禁有点愧疚。不过，韩嫂已经给他打过电话，那我也就没必要回短信了。

四脚朝天躺在床上，困倦袭来，也顾不上肚子饿得咕咕叫了，瞌睡虫的力量把我压倒，我迷迷糊糊睡去……看见了盛基，笑得坏坏的，趁我不注意，敲我的头，大骂：“你怎么还是那么笨啊！”以前都觉得很疼，可是，现在，觉得被他敲也是一件幸福的事……

“宋甜儿，你起来！”盛基，你太用力了，都把我弄疼了，快，快放手……睁开眼睛，好失望，不是盛基，是承俊哥。他刚才叫我什么？宋甜儿？肯定有什么事发生，不然也不会连名带姓这样叫我。

他的脸就在离我不到十厘米的地方，一下子变成了超大号的，睡眼惺忪的我差点被吓个半死。

“为什么不回我短信？！”他的眼睛瞪得大大的，我能从他的眼睛里看见自己惊恐的脸。

“手机没信号……”我实话实说，还没说完，他就抓起我的手机查短信。

太过分啦□_□虽然是哥哥，也不能那么专制侵犯隐私。我一把抢回手机，压在枕头底下，气冲冲地看着他。

“你不知道这样我会很担心的吗？”承俊哥压低了火气，口气一下子软了。

唉～他总是这样，720度大转弯。我最受不了别人这种语气了，一听到这样的话，无论什么火，都发不起来。看在承俊哥在大冷天出去找我的份上，我还是乖乖地道了歉，能享受这样的关心，就算付出一点小代价也是值得的。

“记住，没有下一次！”承俊哥揉了揉我的头发，看得出，他也很累。他转身开门的时候，我突然想起了今天早上的事，连忙把他叫住。

“承俊哥，今天早上你说有事要和我说？”

“哦？是吗？我说过吗？今天累了，以后有机会再说吧。”他带上了门，顺便把灯关了，我又陷入了无尽的黑暗之中。有什么话非要等到以后再说呢？不就是简单的一句话吗？神秘兮兮的。想了一

会，都想不到答案，瞌睡虫又找上门，我连抗拒的力气都没有。

滴滴滴——滴滴——

眼睛还涩涩发疼，手伸到枕头下摸出手机，眼睛却迟迟睁不开。阳光透过白色的窗纱，暖暖地洒了进来，刺眼的阳光中，眼睛越发生涩，勉强睁开眼，才看到真美的短信：“快来！盛基醒了！”简单的几个字，让我兴奋得从床上跳了下来，连忙梳洗穿衣。

镂空窗纱上有郁金香图案，刚好遮住了阳光，无法到达的阳光在地上映出了一片郁金香花海。我坐在清晨的阳光里，精心挑选着发夹，头发已经过肩了，柔柔顺顺地搭在肩上，多了几分温柔的味道。*□*将粉红色的发夹斜斜地别在右耳上方，低头时，会有几绺细碎的头发从旁边倾下来，拂在脸上，有点痒痒的感觉，让我想起了盛基的吻。#^_^#盛基应该会喜欢我这种温柔的样子吧？

“崔大伯去上班了，快点!!!”真美连续用了三个感叹号，就像我现在的心情，激动得不知所措。

我以最快的速度出现在医院，在门口整理头发的时候，就已经听到病房里传出盛基的声音。心跳加快，真后悔出门时没对着镜子练习一下见面的表情。深深吸了一口气，摆好最亲切的笑容，一、二、三，开门！

“盛基~~~~~”看到他的那一瞬间，我不由自主地扑了上去，给了他一个大大的拥抱。

“Surprised?”原以为他会热情地回应我的拥抱，可是，他的手僵在空气中，迟迟没动，脸上的笑容也静止了，一脸茫然。

“喂！你是谁啊？”这是他醒来后对我说的第一句话。这回，愣住的是我，一盆冷水从头到脚。我松开了手，看向床边的几个人，我的样子一定很狼狈，像是一个无地自容的小丑。每个人都不敢看我的眼睛，那种不祥的预感又回来了。

“甜儿，医生说……盛基的记忆还需要时间恢复。刚才我们说



了半天，他还是认不出我们。”真美抱歉地说出了真相，我突然觉得，天又黑了。

“只是需要一点时间。是一点啦！”真美看到了眼里的失落，忙安慰我。她扯了扯扫把头的衣角，“对，医生说要慢慢来。”扫把头心领神会，连忙帮腔。站在一旁的闵诛没有说话，他是知道的，那天我们求的是上签，他记得的，为什么他一句话也不说？

“盛基，我是甜儿，你真的一点印像都没有了吗？”我试图唤起他的记忆，坐在他对面，握着他的手，看着他的眼睛，其实是看着他眼睛里映出的自己，我不相信，怎么一下子我就从他的心中消失了呢？

他小心翼翼地挣脱了我的手，向后靠了靠，眼睛里充满了疑惑和抱歉。“我真的不认识你……”我的失望再一次排山倒海，“或许……以前认识，但是现在不记得了。”

“你还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的时候，我使劲地踩了你一脚吗？你气得快发疯了；你还记得我给你打扫房间时把你的衣服洗得乱七八糟吗？那件褪色的衣服像个大花脸似的，你还记得……”我的脑袋里装的全是和他在一起的画面，这些本应两个人共同拥有的画面，现在只剩我一个人收藏，好沉好沉，脑袋被压得好疼，盛基，你知道吗？我多想一口气把这些都告诉你，多希望你能回想起我们在一起的点点滴滴，多希望以后我们还能继续在一起，可是，为什么你一点反应都没有，我的心好痛，你知道吗？

说着说着，我觉得眼泪又不听话了，总是想从眼睛里逃出来。我吸了吸鼻子，努力挤出一个笑脸，因为你说过，我哭的时候很难看，所以，我笑给你看。其实，你从来没说过我笑起来好看，但是，我笑起来应该比哭好看，对吗？

当我尝试着继续说下去的时候，突然听到一声：“够了！”盛基抱着头，痛苦地靠在枕头上，脸上的表情扭曲得让人心疼，额头沁

出了一层细汗,我愣住了,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办。

闵诛拉开了我:“别逼他,需要时间。”他坚定的眸子里,有种让人安定的力量。

我乖乖地站了起来,走到了真美身边,她握住了我的手,“医生说一受到刺激他的头就会疼得厉害,脾气会变得很糟,你别太伤心,刚才我们尝试着帮他恢复记忆都被他骂过了。”她胖乎乎的小手传递了她的支持和理解,我感激地看了看她,努力把眼泪逼了回去。

“你们走吧,我真的不认识你们,也不想见到你们!”盛基忽然冒出这样一句话,很平静,却令在场的人都惊讶不已。我愣愣地看着他,确定我没有听错。他的手指着门口,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。

太过分了!为他做那么多事又怎么样?承受那么大压力又怎样?到头来,他还是没记起来,还要赶我们出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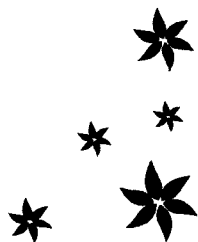
“真美,我们走!”我转过身,头也没有回,使劲地把门关上,走出了他的视线。在他面前,我没有再哭,可是,关上门之后,为什么眼泪就不听话了呢?如果眼泪有个开关,那多好,想停的时候就可以拧动开关,可是,我似乎找不到那个开关。

我坐上了公交车,任脸上洪水泛滥,周围的人都同情地看着我。甚至有个男生还很绅士地给我让了座,我一坐下,眼泪更刹不住,干脆就伏在自己的大腿上痛快地哭。车上嘈杂的声音盖过了我的哭声,我反而觉得很安全。

一路颠簸,眼泪跟着上下颤动。刚进门,就看到了承俊哥。我脸上依旧有洪水泛滥的痕迹,努力低着头,不让他看见,却被他一眼识破。正考虑着怎么和他说,他居然什么也没问,只是拿来纸巾盒,抽出纸巾,帮我擦开了脸上的眼泪,拍了拍我的肩膀。

“哥……”

“别哭了,再哭家里要闹水灾了。”



“.....”

“是不是崔盛基欺负你了？我帮你出气去！”他的眼里有点点火星，一向不喜欢崔盛基，现在看见我这个样子，肯定以为是他欺负我了。

我点点头又摇摇头，赶紧解释，一定要在他眼里的星星之火尚未燎原之前把事情说清楚，不然，又是一个误会。“他不记得我了，无论我怎么说他都不相信我们是认识的。”

“你的意思是……他失忆了？”

“嗯，动了手术，可是记忆还是没恢复。哥，怎么办？”刚才还被 他气得要死，可是一想到他是为了找我才弄成这个样子，我的心就软了下来。

“这个……有些病人失忆是因为脑部受激烈撞击，这只是短暂的失忆，记忆还停留在大脑中，可以通过视觉、触觉等感官对病人进行一定的刺激，从而唤起他的记忆。”承俊哥选修过医学课程，所以，说起话来也显得一副专业医生的模样。

“那我带他去以前的地方或者给他看以前的照片，有没有用？”我又觉得希望再次向我招手。即使他赶我走，我也还要做最后的尝试，只要还有一丝希望，我都不会放弃。

“应该可以的。”

“谢谢承俊哥！”我的眼泪似乎找到了开关，在这一刻，停住了。感激地抱了一下承俊哥，就回房间开始找相片。

翻箱倒柜找来找去，只找到一张被撕烂又拼了起来勉强算作合照的东西，这是那天不知哪个不怀好意的人为了打击我而贴上公告栏的，后来盛基一生气就扯了下来，他肯定不知道，我偷偷地藏了起来，用透明胶布认认真真地贴好，夹到了日记本里。那是我们第一张合照，虽然是别人偷拍的，但是也很满足。那时候，我们笑得多甜啊。

开始策划我对盛基的“挽救计划”……

“真美，帮个忙，明天你们把盛基约到美馨咖啡厅去？”我需要
一个帮手，真美，不好意思，谁让你是我的好朋友呢，只能依靠
你啦。

“他都不认得我们了……就怕他不肯。”

“无论怎样，请你们一定要把他带来，好吗？”

“好吧，明天我就假扮护士把他带到你们的爱情圣地吧：）”

YEAH! 第一步计划成功。我心满意足地闭上了眼睛，脑海里又
浮现出那张熟悉的面孔，那个在心底唤了无数次的名字。盛基，我
一定会让你记起我的，你要给我一点时间。

原来心情好也会睡不着的。^_^

我起了个大早，刷牙的时候，牙齿一直在流血，我不停地漱口，
怎么也漱不干净，真想拿止血贴把牙齿贴起来，那样，血就不会流
出来了。镜子里的我，有点憔悴，昨天哭得太久，眼睛有点肿，像个
粉红色的小馒头。我换上了白色的羽绒服，尽量让自己看起来可爱
一点。

走过客厅时，看到墙上的日历，今天是 11 月 11 号，四根小棍
子，呵呵，真可爱。我要让它变得更特别，拿起笔在日历上画了个
心，盛基，今天你一定会记起我，无论如何，我都会让你记起我。

走在路上，都觉得脚步轻轻的，不由地加快了脚步，幻想着盛
基认出我的情景，心里甜甜的。不知不觉就到了美馨咖啡厅。短短
两个月，这里已经变得面目全非，以前的纯木桌椅被玻璃的代替，
米黄的窗纱换成了暗红的绒布窗帘，由于是早上，窗帘由两边拉
开，阳光可以透过玻璃洒进来，在灯光和阳光的照耀下，玻璃桌椅
反射的光线有点刺眼。我找到上一次坐的位置坐下，在客人稀少的
早晨时段，坐在这里特别显眼，也好，盛基一进来就能找到我。

上一次，盛基就是在这里吻我的，当李秀珍骂我矮冬瓜的时
候，是他告诉她，我是他最重要的人，是他女朋友……那么重要的

